

随州市财政局

随财函〔2021〕4号

市财政局关于提前下达 2021 年财政专项 扶贫资金（暂定名）预算的通知

财政局：

为提高预算完整性，加快支出进度，根据《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1 年财政专项扶贫资金（暂定名）预算的通知》（鄂财农发〔2020〕82 号）文件精神，现提前下达你地 2021 年财政专项扶贫资金（暂定名，下同） 万元。

一、提前下达 2021 年中央财政专项扶贫资金（项目名称：财政专项扶贫资金，项目代码：Z155110000004） 万元。其中：扶贫发展资金 万元。

二、提前下达省级财政专项扶贫资金 万元。其中：扶贫发展资金 万元，易迁贷款贴息补助资金 万元。

三、上述资金收入列 2021 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1100231 贫困地区转移支付收入”和“21305 扶贫”，上述指标待 2021 年预算年度开始后，按程序使用。

四、提前下达 2021 年财政专项扶贫资金分配方案，已统筹

考虑已脱贫县、脱贫村、脱贫人口、易地扶贫搬迁贷款贴息和后续扶持、巩固脱贫成果突出困难、2019年度接受国家考核评价奖励激励等因素。各地资金安排要重点支持巩固拓展脱贫成果，积极推进衔接乡村振兴，并逐步提高用于产业发展项目的资金占比。

五、由于中央和省级关于财政专项扶贫资金和贫困县涉农资金整合政策的具体调整优化方案尚未确定，2021年资金具体使用管理要求和涉农资金统筹整合要求，请按照中央和省级确定后的政策执行。

六、各地要继续对财政专项扶贫资金实施全过程绩效管理，待中央资金管理办法调整明确后，及时将资金分配落实到具体项目，并按规定编制区域绩效目标，报省财政厅、省扶贫办等相关部门备案。

附件：提前下达 2021 年财政专项扶贫资金分配表



附件

提前下达 2021 年财政专项扶贫资金（暂定名）分配表

单位：万元

单位	总计	中央									省级		备注	
		合计	扶贫发展支出方向			少数民族 发展支出 方向	以工代赈 支出方向 (预分 配)	国有贫困农 场支出方向		国有贫困林林 场支出方向		易迁 贷款 贴息 补助		扶贫 发展
			小计	其中				小计	备注	小计	备注			
易迁贷款 贴息补助	易地扶贫搬迁 集中安置区后 续产业													
大洪山	56	53	53	15							2	1		
随州高新区	284	272	272	12							1	11		

信息公开选项：主动公开

随州市财政局办公室

2021年1月19日印发
